



# 资 产 负 债 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烟台市莱山区城市资源开发经营管理中心

资 产	注释号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一)	1	207,919,201.31	227,699,657.32	短期借款		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		
应收票据		3			应付票据		34		
应收账款	(二)	4	321,296,377.11	347,272,914.53	应付账款	(十二)	35	55,455,492.43	27,483,621.08
预付款项	(三)	5			预收款项	(十三)	36		243,459.06
应收利息		6			应付职工薪酬		37		
应收股利		7			应交税费	(十四)	38	50,214,512.69	57,231,918.29
其他应收款	(四)	8	604,451,233.59	612,896,675.93	应付利息	(十五)	39	31,228,767.12	31,228,767.12
存货	(五)	9	1,462,753,879.33	1,478,200,794.56	应付股利		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其他应付款	(十六)	41	584,152,123.41	694,409,017.63
其他流动资产	(六)	11	6,916,004.77	6,916,004.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七)	42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2	2,603,336,696.11	2,672,986,047.11	其他流动负债		43		
<b>非流动资产：</b>					流动负债合计		44	841,050,895.65	930,596,783.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b>非流动负债：</b>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			长期借款		45		
长期应收款		15			应付债券	(十八)	46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			长期应付款		47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7	18,710,091.40	18,710,091.40	专项应付款		48		
固定资产	(八)	18	222,315,263.25	219,243,175.25	预计负债		49		
在建工程	(九)	19	451,263,256.39	446,351,656.77	递延收益		50		
工程物资		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		
固定资产清理		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油气资产		23			负债合计		54	1,321,050,895.65	1,410,596,783.18
无形资产	(十)	24			<b>所有者权益：</b>				
开发支出		25			实收资本	(十九)	55	70,000,000.00	70,000,000.00
商誉		26			资本公积	(二十)	56	1,405,213,100.00	1,405,213,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减：库存股		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一)	28			其他综合收益		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			专项储备		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692,288,611.04	684,304,923.42	盈余公积	(二十一)	60	35,000,000.00	35,000,000.00
资产总计		31	3,295,625,307.15	3,357,290,970.53	未分配利润	(二十二)	61	464,361,311.50	436,481,087.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	1,974,574,411.50	1,946,694,187.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	3,295,625,307.15	3,357,290,970.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伟佳



表

2017年1-6月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烟台市莱山区城市资源开发经营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二十三)	1	115,391,549.55	114,352,368.36
减：营业成本	(二十三)	2	82,370,332.03	69,601,524.47
税金及附加	(二十四)	3	3,170,526.38	6,234,524.21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二十五)	5	10,350,581.47	20,145,232.58
财务费用	(二十六)	6	7,281,526.39	15,241,526.69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七)	7	3,004,733.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9,213,849.84	3,129,560.41
加：营业外收入	(二十八)	12	20,125,000.00	26,144,210.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		
减：营业外支出		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	29,338,849.84	29,273,770.77
减：所得税费用	(二十九)	17	1,458,625.69	1,514,524.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27,880,224.15	27,759,245.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1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26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7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		
		29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27,880,224.15	27,759,245.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1	15.90	
(二)稀释每股收益		32	16.4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伟佳



# 现金流量表

2017年1-6月

编制单位：烟台市莱山区城市资源开发经营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41,124,627.91	110,567,322.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	3	67,085,376.91	26,375,76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08,210,004.82	136,943,086.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5,615,680.92	78,322,206.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7,017,405.60	125,316.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	8	132,812,714.57	44,021,16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205,445,801.09	122,468,68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2,764,203.73	14,474,399.1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14,223,891.08	2,372,010.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4,223,891.08	2,372,01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4,223,891.08	-2,372,010.8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8,320,768.66	15,241,526.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8,320,768.66	15,241,526.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8,320,768.66	-15,241,526.6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3	-19,780,456.01	-3,139,138.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227,699,657.32	184,491,764.0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5	207,919,201.31	181,352,625.69

法定代表人：

丽娇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腾姜印皓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伟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6月

编制单位：烟台莱山区城市资源开发经营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减项)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减项)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70,000,000.00	1,405,213,100.00				35,000,000.00	436,481,087.35	1,946,694,187.35	70,000,000.00	1,405,213,100.00				35,000,000.00	377,662,867.72	1,887,875,96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70,000,000.00	1,405,213,100.00				35,000,000.00	436,481,087.35	1,946,694,187.35	70,000,000.00	1,405,213,100.00				35,000,000.00	377,662,867.72	1,887,875,967.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880,224.15	27,880,224.15							58,818,219.63	58,818,219.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880,224.15	27,880,224.15							58,818,219.63	58,818,219.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000,000.00	1,405,213,100.00				35,000,000.00	464,361,311.50	1,974,574,411.50	70,000,000.00	1,405,213,100.00				35,000,000.00	436,481,087.35	1,946,694,187.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皓佳

# 烟台市莱山区城市资源开发经营管理中心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6月30日

### 一、公司基本情况

烟台市莱山区城市资源开发经营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烟台市莱山区国有资产管理局投资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2001年7月23日取得注册号37061301801085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莱山区桐林路16号。法定代表人:矫丽丽。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00万元,其中:烟台市莱山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出资[人民币]7,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经营范围:运用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和其他可支配的资金入股、参股、合资、租赁,区内城市基础性建设投资,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房屋拆迁,建材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最终控制为烟台市莱山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在自本财务报告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

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

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七)。

#### 6.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减值基于但并不仅限于下列几项因素：(1) 公允价值下降的幅度或持续的时间；(2) 发行机构的财务状况和近期发展前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

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已确认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七)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低信用风险组合	(1)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各种保证金、押金； (2) 应收关联方及政府款项款项，关联方单位财务状况良好 (3) 员工备用金。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1	1
1—2 年	2	2
2—3 年	5	5
3—4 年	10	10
4—5 年	10	10
5 年以上	10	1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九)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在途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②债务重组取

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个别计价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十)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

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一)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	5	31.66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

旧。

#### 5.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十二)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十三)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构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四)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

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

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五) 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

### 1. 长期资产的减值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 2. 判断相关长期资产减值迹象的方法

#### (1) 长期股权投资

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 对有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以下迹象时，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市价持续 2 年低于账面价值；
- ②该项投资暂停交易 1 年或 1 年以上；
- ③被投资单位当年发生严重亏损；
- ④被投资单位持续 2 年发生亏损；
- ⑤被投资单位进行清理整顿、清算或出现其他不能持续经营的迹象。

2)对无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以下迹象时，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影响被投资单位经营的政治或法律环境的变化，如税收、贸易等法规的颁布或修订，可能导致被投资单位出现巨额亏损；

②被投资单位所供应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因产品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从而导致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

③被投资单位所在行业的生产技术或竞争者数量等发生重大变化，被投资单位已失去竞争能力，从而导致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如进行清理整顿、清算等；

④有证据表明该项投资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其他情形。

####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

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 (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

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七) 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 **(十八)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约定补助款项用于购建资产的，将其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

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

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十)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 **1. 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的确认条件见本附注三(十六)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之说明。

###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 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租入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房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按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二十二)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四、税项

###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5%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	1.2%、12%

税 种	计税依据 计缴	税 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6 年度，上年系指 2015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货币资金

#### 1. 明细情况

币 种	期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2,541.26			2,019.44
银行存款			207,916,660.05			227,697,637.88
合 计			<u>207,919,201.31</u>			<u>227,699,657.32</u>

2. 期末数中无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二) 应收账款

####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342,665,858.93	100.00	21,369,481.82	6.24	365,637,662.91	100.00	18,364,748.38	5.02
单项金额虽不 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								
合 计	<u>342,665,858.93</u>	<u>100.00</u>	<u>21,369,481.82</u>	<u>6.24</u>	<u>365,637,662.91</u>	<u>100.00</u>	<u>18,364,748.38</u>	<u>5.02</u>

[注]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0.00万元以上(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2,262,055.71	922,620.56	1.00
2—3年	190,152,324.59	11,409,139.47	6.00
3年以上	60,251,478.63	9,037,721.79	15.00
小计	<u>342,665,858.93</u>	<u>21,369,481.82</u>	<u>6.24</u>

## (三) 其他应收款

###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5,314,936.85	100.00	863,703.26	0.15	613,760,379.19	100.00	863,703.26	0.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u>605,314,936.85</u>	<u>100.00</u>	<u>863,703.26</u>	<u>0.15</u>	<u>613,760,379.19</u>	<u>100.00</u>	<u>863,703.26</u>	<u>0.12</u>

[注]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0.00万元以上(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1)以外，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1)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3年	10,300.00	515.00	5.00
3年以上	8,631,882.64	863,188.26	10.00
小计	<u>8,642,182.64</u>	<u>863,703.26</u>	<u>9.99</u>

### 2)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政府部门往来	595,809,050.95		

## (四)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851,214,478.52		851,214,478.52	850,101,853.95		850,101,853.95
城区道路改扩建	499,142,520.35		499,142,520.35	496,478,292.96		496,478,292.96
房产	112,396,880.46		112,396,880.46	131,620,647.65		131,620,647.65
合计	<u>1,462,753,879.33</u>		<u>1,462,753,879.33</u>	<u>1,478,200,794.56</u>		<u>1,478,200,794.56</u>

##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预交税金	6,916,004.77	6,916,004.77

## (六) 投资性房地产

### 1. 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其他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 转入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26,167,960.00					26,167,960.00
小 计	<u>26,167,960.00</u>					<u>26,167,960.00</u>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建筑物	7,457,868.60					7,457,868.60
小 计	<u>7,457,868.60</u>					<u>7,457,868.60</u>
3)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8,710,091.40					18,710,091.40
合 计	<u>18,710,091.40</u>					<u>18,710,091.40</u>

2.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七) 固定资产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 转入	处置 或报 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247,681,693.16	9,312,291.46				256,993,984.62
运输设备	57,100.00					57,1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65,736.00					65,736.00
合 计	<u>247,804,529.16</u>	<u>9,312,291.46</u>				<u>257,116,820.62</u>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建筑物	28,444,659.71	6,240,203.46				34,684,863.17
运输设备	54,245.00					54,245.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62,449.20					62,449.20
合 计	<u>28,561,353.91</u>	<u>6,240,203.46</u>				<u>34,801,557.37</u>
3)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19,237,033.45	9,312,291.46		6,240,203.46		222,309,121.45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处置或报废	其他	
运输设备	2,855.00					2,855.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86.80					3,286.80
合 计	<u>219,243,175.25</u>	9,312,291.46		6,240,203.46		<u>222,315,263.25</u>

2.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未发现固定资产有明显减值迹象，因而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八) 在建工程

###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逛荡河工程	451,263,256.39		451,263,256.39	446,351,656.77		446,351,656.77

###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数
逛荡河工程		446,351,656.77	4,911,599.62			451,263,256.39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逛荡河工程			37,521,542.83	13,903,921.96	3.12	自筹资金

###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九) 应付账款

###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1-2 年	27,971,871.35	1,771,866.77
2-3 年	1,771,866.77	
3 年以上	25,711,754.31	25,711,754.31
合 计	<u>55,455,492.43</u>	<u>27,483,621.08</u>

2. 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 (十)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		243,459.06

### (十一) 应交税费

####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营业税	27,215,412.30	29,102,338.46
增值税		179,016.76
企业所得税等	22,999,100.39	27,950,563.07
合计	<u>50,214,512.69</u>	<u>57,231,918.29</u>

### (十二)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企业债券	31,228,767.12	31,228,767.12

### (十三) 其他应付款

#### 1. 明细项目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押金保证金	9,015,795.23	9,015,795.23
暂借款	400,000,000.00	440,000,000.00
应付暂收款	175,136,328.18	245,393,222.40
合计	<u>584,152,123.41</u>	<u>694,409,017.63</u>

####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项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或内容
烟台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借款
烟台市莱山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1,170,716.80	暂收往来款
烟台中俄高新技术基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5,000,000.00	暂收往来款
山东兴盛建设集团	7,770,000.00	暂收往来款
山东福讯物联网有限公司	4,000,000.00	保证金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或内容
小 计	<u>577,940,716.80</u>	

#### (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 (十五) 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债券面值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利息调整		
合计	<u>480,000,000.00</u>	<u>480,000,000.00</u>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4 莱山债	600,000,000.00	2014.4.21	7年	600,000,000.00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合计	<u>600,000,000.00</u>			<u>600,000,000.00</u>	<u>480,000,000.00</u>					<u>480,000,000.00</u>

#### (十六) 实收资本/股本

投资人/股东	年初数	投资比例(%)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出资比例(%)
烟台市莱山区国有资产						
管理局	70,000,000.00	100.00		70,000,000.00	100.00	
合计	<u>70,000,000.00</u>	<u>100.00</u>		<u>70,000,000.00</u>	<u>100.00</u>	

#### (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1,405,213,100.00			1,405,213,100.00
合计	<u>1,405,213,100.00</u>			<u>1,405,213,100.00</u>

#### (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u>35,000,000.00</u>			<u>35,000,000.00</u>

### (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u>436,481,087.35</u>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u>436,481,087.35</u>
加：本期净利润	27,880,224.15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u>464,361,311.50</u>

### (二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14,201,521.23	81,382,916.77	243,166,701.90	178,831,593.65
其他业务	1,190,028.32	987,415.26	1,282,236.32	1,242,978.10
合 计	<u>115,391,549.55</u>	<u>82,370,332.03</u>	<u>244,448,938.22</u>	<u>180,074,571.75</u>

####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商品房销售	114,201,521.23	81,382,916.77	243,166,701.90	178,831,593.65

### (二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税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8,796.03	851,083.46
教育费附加	303,769.73	607,916.75
土地增值税	2,056,704.02	4,113,408.03
地方建设水利基金	101,256.58	121,583.35
合 计	<u>3,170,526.36</u>	<u>5,693,991.59</u>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 (二十二)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电梯费	139,381.22	196,874.08
业务招待费	2,958.12	3,762.50
办公费	246,107.49	235,773.00
折旧	6,240,203.46	11,764,880.43
物业管理费	3,255,781.77	5,128,901.39
发债费用		150,000.00
差旅交通费	16,149.41	7,340.00
审计咨询费	70,000.00	250,000.00
福利费		
其他	380,000.00	800,000.00
合 计	<u>10,350,581.47</u>	<u>18,537,531.40</u>

#### (二十三)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8,320,768.66	17,007,083.33
减：利息收入	1,041,256.39	2,463,730.43
手续费支出	2,014.12	3,117.06
合 计	<u>7,281,526.39</u>	<u>14,546,469.96</u>

#### (二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3,004,733.44	8,894,721.31

## (二十五) 营业外收入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20,125,000.00	44,700,000.00

### 2. 政府补助说明

根据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下发的烟莱财[2017]29号《关于下达烟台市莱山区城市资源开发经营管理中心流动资金的通知》，公司本期收到专项资金补贴 20,125,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

## (二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58,625.69	2,583,432.58

## (二十七)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20,125,000.00	44,700,000.00
利息收入	1,041,256.39	2,463,730.43
往来款	45,919,120.52	134,259,205.01
合 计	<u>67,085,376.91</u>	<u>181,422,935.44</u>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管理费用	4,110,378.01	6,772,650.97
往来款	128,702,336.56	238,414,653.37
合 计	<u>132,812,714.57</u>	<u>245,187,304.34</u>

## (二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880,224.15	58,818,219.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04,733.44	8,894,721.31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40,203.46	11,764,880.4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320,768.66	17,007,083.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8,625.69	2,583,432.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46,915.23	-32,016,971.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421,979.76	91,016,092.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009,246.66	-78,054,118.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203.73	80,013,339.95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7,919,201.31	227,699,657.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7,699,657.32	184,491,764.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80,456.01	43,207,893.2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	-----	-----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207,919,201.31	227,699,657.32
其中：库存现金	2,541.26	2,019.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7,916,660.05	227,697,637.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919,201.31	227,699,657.32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7年6月30日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207,919,201.31元，2017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207,919,201.31元。

2016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227,699,657.32元，2016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227,699,657.32元。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实际控制人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 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 的表决权比例(%)
烟台市莱山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行政机关	烟台市莱山区		100.00	100.00

##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履行 完毕
烟台市莱山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000	2015. 8. 31—2020. 8. 31	否
烟台市康谷缘经贸有限公司	4950	2017. 4. 28—2018. 4. 18	否
烟台东昌热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000	2017. 4. 28—2018. 4. 18	否
烟台方大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7000	2017. 4. 28—2018. 4. 26	否
合计	<u>31950</u>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烟台市莱山区城市资源开发经营管理中心

2017年7月27日

